

#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月20日，公司接到董事长王丹先生的通知，王丹先生于2016年1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在二级市场增持了本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情况

王丹先生已于2016年1月2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1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6%，增持均价为8.287元/股，成交总金额约为人民币8.95万元。

本次增持前，王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增持后，王丹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1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6%。

### 二、本次增持目的、资金来源及承诺

公司董事长王丹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做出本次增持的决定。本次增持旨在积极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本次增持的资金来源均为王丹先生的自有资金。

王丹先生承诺，在增持后12个月内，不减持其本次个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 三、其他事项说明

-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3、公司董事长不排除在未来 6 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0 日